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冠勛
電話：03-8227171#306.307
電子信箱：chen306307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400174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為本府健康醫療管理
特約醫院，114年提供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相關優惠如說
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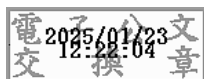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玉里慈濟醫院(以下簡稱玉里慈濟醫院)114年1月8日玉慈醫字第11400000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玉里慈濟醫院提供優惠期限自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
- 三、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員工至就醫時，主動出示識別證及本人健保卡，可享有下述醫療優待：
 - (一)門、住診就醫及接受就醫項目時，給予掛號費優免及醫療費用自費部份總價九五折優待(自費健康檢查、保健食品不適用)。
 - (二)檢驗不折扣項目及急診醫療費用部份均不予折扣。
 - (三)醫療費用均應當次付清，不得記帳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首長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114/01/23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